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張書維

電 話：04-37061417

電子郵件：e-s205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秘字第112013016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ATTCH9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杏壇芬芳獎評選及表揚實施計畫」（含附件推薦表及具體感人事蹟格式）1份，並自即日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12年9月14日召開之「112年杏壇芬芳獎工作檢討會暨113年杏壇芬芳獎工作諮詢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- 二、請公告旨揭計畫（併請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轉知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），並鼓勵符合資格者踴躍參選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敦品中學、誠正中學、勵志中學、明陽中學

副本：國防部、法務部矯正署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本署各組室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

